## 國立中央大學藝術學研究所九十八學年度招生複試日程表

複試日期/時間	上午十時起	下午一時卅分起
四月廿五日(六)	第 1-11 號口試	第 12-22 號口試

說明:一、請於四月二十一日(二)前寄到本所:自傳(含未來研究規劃)、 大學成績單及相關藝術研究作品或創作資料各一份。

(本所地址:320 中壢市中大路 300 號國立中央大學藝術學研究所辦公室諶美玲助教收)

- 二、應試時請攜帶准考證。口試次序表如附件;口試場地在文學二館 二〇六教室,口試等候處及考生休息處在文學二館二〇五教室。 請提早至口試等候處等待叫名,叫名不在則視同棄權。
- 三、檢附試場位置圖資料一份,請參閱。
- 四、請來電確認收件及是否出席,謝謝。連絡人:諶美玲助教,

電話: (03) 4227151 轉 33650

## 藝術學研究所

敬啓